

极推进财政资金的有效性监督,全过程财政监督机制不断完善,努力做到预防违法违规问题发生的监督“关口前移”。四是加强财会基础管理工作,不断强化会计监督,充分发挥注册会计师等社会监督的作用等等。这些措施对促进财政资金的规范管理和有效使用、推动依法理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我们清醒地认识到,提高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的工作任务仍十分艰巨。审计署对2004年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情况表明,在中央预算得到较好完成的同时,仍然存在一些部门在编报预算时多报人员、虚列项目、重复申报、随意调高预算执行标准;有些部门和单位挤占、挪用财政资金,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低下;中央与地方、中央各部门之间基本建设项目管理事权划分不够科学、资金分配过于分散等问题。为此,国务院已要求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切实按照全国人大有关决议要求和审计意见,对审

计发现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改,并依法追究责任。财政部正在积极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继续采取有效措施,着力深化改革,努力增收节支,加强财政监督,严格资金管理,制止铺张浪费,积极探索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和办法。对财政工作中存在的其他问题,如部分地区县乡财政比较困难;防范和化解财政风险的任务十分艰巨;出口退税负担机制需进一步完善;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薄弱环节亟待加强保障等,已经并正在积极研究和落实措施,争取尽快加以解决。同时,要看到我国还处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初期,要花钱的地方还很多,绝不能因为财政收入形势相对好一些而忽视了勤俭节约。要牢记“两个务必”的要求,严肃财经纪律,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勤俭办一切事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公报2005年第5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2004年中央决算的审查报告

——2005年6月28日在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刘积斌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听取了财政部部长金人庆受国务院委托所作的《关于2004年中央决算的报告》和审计署审计长李金华受国务院委托所作的《关于2004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结合审计工作报告,对决算草案和决算报告进行了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国务院报告的2004年中央决算:中央财政收入15110.27亿元,(已扣除新增出口退税指标1275.32亿元),比预算增加1291.12亿元,完成预算的109.3%;中央财政支出18302.04亿元,比预算增加1284.59亿元,完成预算的107.5%,其中,中央对地方的税收返还和补助支出10407.96亿元,完成预算的110.6%;中央财政赤字3191.77亿元,比预算减少6.53亿元;国债发行7021.35亿元,其中代地方政府发行150亿元,与预算基本持平。

这次提交的决算草案与十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查和批准的2004年中央预算执行情况略有变化,主要是中央财政收入增加了28.73亿元,中央财政支出增加了27.65亿元,预算赤字减少了1.08亿元。财经委员会认为,2004年国务院及其财政等部门,认真落实党中央确定的各项方针政策和《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2003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及2004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的决议》,坚持科学发展观,加强宏观调控,努力发展经济,财政收入继续保持较快增长,提高了重点支出的保障能力,2004年中央预

算执行情况是好的。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也是历年中最好的。财经委员会建议批准国务院提出的《2004年中央决算(草案)》。

同时,财经委员会认为,中央预算执行中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中央预算编制、执行方面有些仍然不够规范,预算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中央与地方之间基本建设项目管理中的事权划分和管理方式有待改进;财政隐性债务问题不容忽视等。审计署对预算执行情况依法进行了审计,做了大量的工作。审计工作报告总体上肯定了2004年中央预算执行工作,也指出了预算执行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并提出了改进预算管理工作的意见。建议国务院责成有关部门和地方对审计查出的问题,认真分析原因,切实进行整改,依法追究,在2005年底将纠正情况和处理结果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报告。审计工作报告中提出的加强中央预算管理的意见是可行的,应当认真加以落实。

为进一步做好财政预算工作,财经委员会提出如下建议:

(一)努力改进预算编制和管理工作。应当按照建立公共财政体制的要求,进一步改进预算编制方法,形成财政资源合理配置、公共服务能力均衡发展的机制。要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科学性。要界定和完善部门预算中基本支出的范围和标准,合理确定各部门的支出水平。进一步加强对非税收入的监管,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要采取措施解决医疗、医药单位财务收支中的问题,严格禁止学校违规收费。进一步改进和规范转移支付制度,加大一般性转移支付,减少专项转移支付。落实缓解县乡财政困难的措施。规

范中央与地方财政之间的划转。

(二) 进一步推进中央基本建设预算管理改革。要按照投资体制改革总体要求, 推进中央基本建设预算管理改革。逐步提高中央基本建设预算年初分配到项目的到位率。要合理划分中央与地方基本建设预算管理事权, 对于相对固定的属于地方一般公共事业发展项目投资, 应当纳入地方预算, 由地方统筹安排; 对于确需中央专项安排的补助地方投资支出, 要提前作好规划和项目储备, 改进管理方式, 提高管理水平。有关部门要加强对中央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及其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

(三) 强化财政支出管理。要对财政支出进行结构性调整, 强化重点支出管理。要重视对预算资金使用效果的追踪问效, 建立科学的目标责任制, 并进行考核, 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的严肃性。今年要选择部分重点专项支出和基金支出

项目, 进行财政预算绩效评价试点, 逐步推行绩效审计。要加快政府收支分类体系改革, 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四) 加强审计监督工作。依法加强审计监督。对经全国人大批准的中央预算的执行情况, 要加强审计, 把人大审查监督预算的重点作为审计工作报告的重点内容。对有二次分配权的部门和单位, 要加大审计力度。要扩大对部门决算审签的范围。对四家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要进行全面审计, 并将审计情况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督促各部门、各单位严格财务管理, 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近几年审计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 既要加大惩处力度, 又要从体制上和制度上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依法推进审计结果公告制度的实施。

以上报告, 请予审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05 年第 5 号)

关于 2004 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 财政收支的审计报告 (节选)

——2005 年 6 月 28 日在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审计署审计长 李金华

委员长、各位副委员长、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国务院委托, 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 2004 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情况, 请予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中央预算执行情况审计监督暂行办法》的规定, 审计署对 2004 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进行了审计。按照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央关于经济工作的部署, 今年的预算执行审计紧紧围绕贯彻科学发展观、加强宏观调控、推进依法行政、维护群众利益、促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开展工作, 注意查处财政财务管理中存在的一些不严格、不规范、不合法, 影响改革和经济发展的突出问题。主要审计了财政部具体组织中央预算执行情况, 国家发改委及中央其他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水利、环保、科技等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部分高校和医院财务收支情况, 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资产负债损益情况, 以及 10 户中央企业原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履行情况。

2004 年, 国务院及其各部门认真贯彻中央确定的各项方针政策, 落实全国人大提出的要求, 坚持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 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 实施稳健的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 有效地促进了国民经济快速协调健康发展。国务院各部门认真贯彻依法行政的各项部署, 按照依法理财的要求, 完善规章制度, 增强自我约束, 预算和财务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去年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是历年来最好的。国务院高度重视, 温家宝总理多次强调有关部门单位和地方政府要认真整改, 给全国人大和人民

群众一个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答复。国务院先后两次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了整改落实情况。除国家体育总局动用中国奥委会资金尚未落实整改外, 其他部门和地方政府根据国务院的要求, 认真纠正违规行为, 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并注意强化管理, 堵塞漏洞, 取得了明显成效。据统计, 截至 2005 年 3 月底, 已上缴财政各项资金 233.58 亿元, 滞留、闲置的财政资金已按规定下拨 241.05 亿元, 已调整有关会计账目 77.54 亿元, 各类被挤占挪用的资金已收回 7.03 亿元, 已挽回经济损失 2.88 亿元, 各级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和被审计单位根据审计意见完善各项制度规定 87 项, 向司法机关和纪检、监察部门移送各类案件线索 222 起, 已有 762 人(次)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或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但彻底解决财经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还需要一个比较长的过程, 需要各方面的共同努力。这次审计发现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中仍存在一些问

一、中央预算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审计结果表明, 2004 年度中央预算管理总的情况是好的, 但仍存在一些问题, 主要集中在体制不够完善、制度不够健全、分配行为不够规范等方面。

(一) 中央部门人均基本支出水平差距较大。基本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各部门由于职责、任务及工作量不同, 基本支出水平客观上存在一定差异, 但这种差异应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目前, 虽然财政部对部分部门的部分项目实行了定员定额管理, 但历史原因形成的部门之间占